

深圳市龙华区 2017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

目录

一、龙华区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1
（一）收支总体情况.....	1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3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7
（一）收支总体情况.....	7
（二）收入决算情况.....	8
（三）支出决算情况.....	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8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9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9
五、其他情况.....	9
（一）政府性债务情况.....	9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9
（三）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10
六、2017 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本级人大决议情况.....	11
（一）财税收入增势喜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增强.....	11
（二）税收结构亮点纷呈，彰显转型升级成效斐然.....	12
（三）保重点、惠民生、优结构，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注入新活力.....	12
（四）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服务水平.....	13

深圳市龙华区 2017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

2017 年是龙华行政区成立之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财政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广东、深圳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紧扣“一城四区”战略定位，围绕“城市建设年”工作部署，采取一系列“稳收入、抓进度、优管理”措施，积极做好财政管理工作。全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龙华区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一）收支总体情况

2017 年，龙华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02.7 亿元，同比增长 5.2%。其中，完成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0.8 亿元，同口径增长 10.7%，上年结转收入 0.4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39.8 亿元，调入资金 128.7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3 亿元。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 115.8 亿元，同口径增长 12.1%；非税收入 5 亿元，同比下降 15.2%。

2017 年，龙华区完成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7.3 亿元，同比增长 2.6%，加上上解支出 9.3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5.6 亿元、调出资金 50 万元，全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02.2 亿元。总收支相抵后基本平衡，结转下年支出 0.5 亿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1.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17 年，我区实现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0.8 亿元，同口径增长 10.7%，较年初预算超收 10.3 亿元。

其中，实现区级税收分成收入 115.8 亿元，同口径增长 12.1%。具体情况如下：增值税收入 51.7 亿元，同比增长 35.8%；营业税收入 0.01 亿元，同比下降 99.9%，企业所得税收入 12.6 亿元，同比增长 4.2%；个人所得税收入 7.2 亿元，同比增长 38.7%；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 12.6 亿元，同比下降 15.1%；房产税收入 2.3 亿元，同比增长 6.2%；印花税收入 2.9 亿元，同比增长 25.5%；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 1 亿元，同比增长 4.2%；土地增值税收入 17.5 亿元，同比增长 51.6%；契税收入 7.9 亿元，同比增长 10.7%。

累计实现非税收入 5 亿元，同比下降 15.2%，完成年初预算的 184.8%。具体情况如下：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 亿元，同比增长 6.8%；罚没收入 0.7 亿元，同比增长 32.5%；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 亿元，同比下降 44.1%。

2. 转移性收入情况

2017 年实现转移性收入 281.9 亿元，其中：

上级补助收入 39.8 亿元。2017 年，龙华区收到专项转移支付 18.6 亿元。主要是用于提高教育质量的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用于提高辖区医疗卫生水平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

金，解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救助补助经费等，已全部纳入相关单位部门预算安排。

2016 年底结转到 2017 年资金共计 0.39 亿元。主要是结转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包括返还各区 2016 年度节水专项资金、清理淘汰低端企业重点项目资金及地面坍塌防治应急预算项目资金及补助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资金等。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 241.7 亿元，包括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3 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 40.8 亿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1 万元、调入存量资金调入 87.9 亿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1. 2017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7.3 亿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1%。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为改善辖区民生，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加大了人才引进力度，加强了知识产权、标准化及质量建设。除此之外，我区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规定，切实降低政府运行成本。

（2）公共安全支出 16.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5%。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和治安方面的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基层综合整治力度，全面推进城中村综合治理及安全隐患整治。

（3）教育支出 27.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8.3%。该科目

主要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提高了生均拨款标准；二是落实民办学校义务教育阶段学位补贴、民办教师长期从教津贴、新开办幼儿园及民办普惠性幼儿园补贴政策；三是加大了教育基建投入，包括上芬小学、白石龙和上塘片区九年一贯制学校等工程建设。

（4）科学技术支出 58.3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4.5%。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包括区招商引资工作，加速推进我区产业转型升级与特区一体化建设。增长的主要原因支持高新产业发展，用于产业用房购置。

（5）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亿元，该科目反映辖区文化、体育和文物等方面的支出，2016 年政府引导基金公司部分资本金列在此科目，剔除一次性因素影响后，实际增长 39.7%，主要用于观澜体育公园建设、大浪时尚园区专项资金、文化创意专项资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7.3%。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并轨改革所带来的增支。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6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1.2%。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区属两家公立医院政策性亏损补助。

（8）节能环保支出 1.5 亿元，主要用于政府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2016 年政府引导基金公司部分资本金列在此科目，2017

年观澜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 2.6 亿元未列入该科目，剔除以上因素影响后，实际增长 46.3%，用于改善辖区给水管网。

（9）城乡社区支出 39.4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1%。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与城市建设方面的支出，主要用于龙华区现代有轨电车、道路建设、雨污分流管网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10）农林水支出 6.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0.5%。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开展观澜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11）交通运输支出 1.5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交通建设方面的支出，用于道路交通路网整治等民生实事项目。由于 2016 年政府引导基金公司部分资本金列在此科目，剔除该因素后，2017 年交通运输支出实际增长 5 倍。

（1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2 亿元，主要用于政府对产业发展方面的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出资组建龙华人才安居公司，开展人才安居住房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作；出资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转型升级。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7.1%，主要用于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

(14) 援助其他区支出 1.4 亿元, 用于政府安排并管理的对其他地方的各项援助、捐赠等资金支出, 落实扶贫工作要求, 对口帮扶河源、广西等地区。

(15)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亿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153.8%。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用于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 主要用于土地监察管理等相关业务。

(16) 住房保障支出 8.4 亿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73.3%。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7) 其他支出 2.6 亿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82.7%, 主要是各街道办事处动用年初预留机动经费。

2.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支出 135.4 亿元, 其中:

(1) 上解支出 9.3 亿元。

2017 年, 龙华区上解中央 0.1 亿元, 主要是体制定额上解; 区上解省经费 7.4 亿元, 主要是体制上解 4.4 亿元, 省统筹教育资金 2.8 亿元, 对口援助西藏、新疆、四川甘孜州 0.2 亿元; 区上解市 1.8 亿元, 主要是第五轮体制定额上解及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补贴资金等。

(2) 调出资金安排 125.6 亿元。

主要是按预算法规定, 将超收收入以及有关结转结余资金 125.6 亿元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截至 2017 年底, 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共计 138.6 亿元, 其中 131.6 亿元已调入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剩余 7 亿元按《预算法》规定仍作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用于平衡以后年度预算需要。

（3）年终结转 0.5 亿元。

3. 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2017 年我区共进行两次预算调整。2017 年 9 月，区一届人大常委会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华区 2017 年预算中期调整方案》。一般公共预算调入清理历年专户存量资金 67.9 亿元，加上年初预算 267.4 亿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调整为 335.3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相应将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调整为 335.3 亿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增 16.1 亿元，主要包括出资组建龙华人才安居公司、参股中小担集团、养老保险并轨改革、购买北站物业等共调增支出 89.1 亿元，及产业专项资金调减、引导基金调整用途等共调减支出 73 亿元。增加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1.8 亿元。

2017 年底，区一届人大常委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华区 2017 年年终预算调整方案》。主要是根据《预算法》要求将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全部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收支总体情况

2017 年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99.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9.2%。区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72.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4.84%，总收支相抵后，结转结余 27 亿元。

2017 年龙华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 0.6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89.7 亿元、调入资金 5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9.2 亿元，全年实现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99.5 亿元。

2017 年龙华区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 31.7 亿元，加上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40.8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7 亿元，全年实现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99.5 亿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

2017 年，龙华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 0.6 亿元（包括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0.4 亿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0.2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9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89.7 亿元（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9.2 亿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0.3 亿元、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0.2 亿元）、调入资金 50 万元、上年结余 9.1 亿元，全年实现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99.5 亿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龙华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 31.7 亿元，主要包括城市建设支出及征地拆迁支出 27.8 亿元、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3.6 亿元、其他支出 0.3 亿元；加上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40.8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7 亿元，全年实现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99.5 亿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第一次预算调整时，根据政府投资计划的调整情况，将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调减 2.6 亿元，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结余资金 2.6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收支规模保持不变。

第二次预算调整时，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将每项政府性基金结转资金超过当年收入的 30% 的部分调入预算稳定调节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17 年，纳入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范围的 2 家国有企业，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8 万元，为深圳市龙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利润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08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21 万元，年终结余 8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年未做调整。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深圳市财政管理体制，社保基金预算及决算由市本级财政统一编报，因此龙华区无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数据。

五、其他情况

（一）政府性债务情况

2017 年初，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5506 万元，为观澜、观湖、大浪、民治街道办债务未还工程款。2017 年年底，我区已经通过公示等方式，依法依规在债务系统核销，相应未还工程款纳入以后年度预算解决。截至 2017 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为 0 元。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财政预算拨款开支的出国（境）费用、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合计 9082.2 万元。其中出国（境）费用 233.1 万元，较 2016 年实际执行增加 51.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8.6%，增加主要是因为龙华 2017 年正式成立行政区，市政府批复的出国人员和批次有所增加，同时，因公出国（境）费用科目统计口径变化，将因公出国培训费支出纳入统计范围；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 8625.3 万元，公务车辆购置 4231.9 万元，较 2016 年实际执行增加 2088.4 万元，增长 97.4%，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务车辆购置支出统计口径发生变化，将政府投资计划安排的公务车辆购置的支出纳入了统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93.4 万元，较 2016 年实际执行减少 24 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以及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力争做到只减不增；公务接待费 223.8 万元，较 2016 年实际执行增加 33.1 万，增长 17.4%，增加主要是因为龙华 2017 年正式成立行政区，机构及人员编制等都有所增加，对口上级部门的调研增多。我区将继续严控行政部门经费和“三公”经费支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要求，严格遵守《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三）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2017 年，区财政不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积极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的“建立全面规

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要求以及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会议精神。区财政部门在编制2018年部门预算时，结合我区实际情况，针对重点项目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对产业专项资金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主要涉及科技创新、节能环保和社区经济领域专项资金。通过绩效评价工作提高了产业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绩效评价结果为以后

年度产业专项资金的安排提供了参考依据。

六、2017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本级人大决议情况

2017年，我们认真执行区人大有关决议要求和批准的预算，有效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全力推动财税体制改革，切实加强财政管理。此外，我们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各项提案，而且在预算编制执行中积极贯彻落实。主要落实情况如下：**一是依法执行预算。**严格遵守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按照区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预算组织各项支出，涉及预算调整事项，均严格按照程序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经批准后执行。2017年预算草案获得区人代会全票通过，并严格按照程序开展中期、年终预算调整。**二是加强资金统筹。**按照《预算法》和国务院规定，及时统筹预算执行进度较慢的资金，调整用于经济社会发展亟需的领域，服务城市长远可持续发展，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和效率。**三是加快预算执行。**坚持定期召开预算执行督办会，及时调整工作部署，切实提高预算执行率和到位率；建立每

月一报制度，统筹分析各部门财政预算支出情况，及时调慢补快，提高财政资金执行效率，有效推动全区各项重点工作顺利开展。2017 年，财政在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预算执行有以下特点：

（一）财税收入增势喜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增强

2017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发展环境，财税部门积极力，一方面全面落实“营改增”相关政策，加大结构性减税力度，降低企业成本，优化营商环境，提高征管服务水平，依法依规组织财税收入。另一方面加强财经形势研判和重点税源监测分析，积极培植优质税源，优化收入结构，全年实现税收平稳增长，均衡入库。

（二）税收结构亮点纷呈，彰显转型升级成效斐然

2017 年，主体税种中增值税增长 26.6%，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增长 27.2%，在“营改增”扩围扩面、结构性减税持续深入的情况下，仍然保持了持续较快增长，反映我区经济活跃度显著提高，企业盈利面逐步扩大。第三产业实现税收 152.5 亿元，占辖区税收比重比去年同期提高 2.35 个百分点，显示我区服务型经济加快发展，高端产业迅猛增长，辖区产业结构日益优化。

（三）保重点、惠民生、优结构，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注入新活力

重点推进城市建设和城市环境治理。持续开展城市建设与管理水平“双提升”，推动城市形象全面改善，全年共安排城市建设和环境治理提升支出合计 78.9 亿元。其中，全年区政府投资支出完成 66.9 亿元，城市维护、市容环境整治等城市环境治理提升支出 12 亿元。**优先保障和改善民生。**认真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全年教育、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城乡社区事务等九大类民生支出 122.5 亿元，剔除不可比因素，占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以上。**多渠道促进转型升级。**落实“1+N”产业政策，引导辖区产业加快转型升级，购买北站物业、红山六九七九产业用房，新增产业发展载体，全年实现支出 74.8 亿元。

（四）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服务水平

持续推进预算改革，进一步编早编细编实部门预算，加大预算体系统筹力度，增强预算刚性；2017 年将政府投资年度计划并入部门预算，全面落实全口径预算要求，强化部门预算，严格预算约束；进一步加大预算公开力度，不断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强化工作措施，切实增强预决算透明度。**主动加强财政服务，**举办集针对性、全面性、系统性为一体的财政业务系列培训 20 余次；通过普遍走访辖区人大代表团，广泛听取预算编制意见建议；深入各预算单位调研，加强沟通指导，协助各单位编实编细部门预算。

综合来看，全年我区经济发展稳中有进，产业转型成效显著，财税增收超出预期，收支结构不断优化，重点项目建设和民计民生得到充分保障，财政管理更加规范，辖区群众获得感持续增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扎实做好财政预算工作，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不忘初心、砥砺前行，驰而不息、久久为功，为龙华的跨越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附件：深圳市龙华区 2017 年收支决算表（草案）